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加强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施行的系列监管指引和自律监管指南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西洋”）对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与修订。

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公司关于修订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大西洋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有利于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监事会运作，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意将此议案作为公司章程附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具体修订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审议机构
1	《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4	《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5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股东大会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股东大会
7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董事会
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董事会
9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董事会
1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董事会
11	《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
12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董事会
13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	董事会
14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董事会
15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董事会
1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董事会
17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董事会
18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董事会
1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董事会
2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董事会
2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办法》	董事会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因本次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均为全面性的系统修订，总体修改变动幅度较大，涉及内容较多，因此不再进行逐条对比。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治理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